

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中共深圳市委、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《关于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（深发〔2016〕7号），公司获得2017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资金1,176,000元，该笔政府补贴款截至目前已经全部拨付至公司账户。

公司将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对上述款项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最终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1日